

中論

卷第四

龍樹菩薩造梵志青目釋
姚秦三藏鳩摩羅什譯

中論觀四諦品第二十四（四十偈）

問曰。破四顛倒。通達四諦。得四沙門果。

若一切皆空	無生亦無滅
如是則無有	四聖諦之法
以無四諦故	見苦與斷集
證滅及修道	如是事皆無
以是事無故	則無四道果
無有四果故	得向者亦無
若無八賢聖	則無有僧寶
以無四諦故	亦無有法寶
以無法僧寶	亦無有佛寶
如是說空者	是則破三寶

若一切世間皆空無所有者。即應無生無滅。以無生無滅故。則無四聖諦。何以故。從集諦生苦諦。集諦是因苦諦是果。滅苦集諦名為滅諦。能至滅諦名為道諦。道諦是因滅諦是果。如是四諦有因有果。若無生無滅則無四諦。四

諦無故。則無見苦斷集證滅修道。見苦斷集證滅修道無故。則無四沙門果。四沙門果無故。則無四向四得者。若無此八賢聖。則無僧寶。又四聖諦無故。法寶亦無。若無法寶僧寶者。云何有佛。得法名為佛。無法何有佛。汝說諸法皆空。則壞三寶。復次。

空法壞因果

亦壞於罪福

亦復悉毀壞

一切世俗法

若受空法者。則破罪福及罪福果報。亦破世俗法。有如是等諸過故。諸法不應空。答曰。

汝今實不能

知空空因緣

及知於空義

是故自生惱

汝不解云何是空相。以何因緣說空。亦不解空義。不能如實知故。生如是疑難。復次。

諸佛依二諦

為眾生說法

一以世俗諦

二第一義諦

若人不能知

分別於二諦

則於深佛法

不知真實義

世俗諦者。一切法性空。而世間顛倒故生虛妄法。於世間是實。諸賢聖真知顛倒性。故知一切法皆空無生。於聖人

是第一義諦名為實。諸佛依是二諦。而為眾生說法。若人不能如實分別二諦。則於甚深佛法。不知實義。若謂一切法不生是第一義諦。不須第二俗諦者。是亦不然。何以故。

若不依俗諦 不得第一義

不得第一義 則不得涅槃

第一義皆因言說。言說是世俗。是故若不依世俗。第一義則不可說。若不得第一義。云何得至涅槃。是故諸法雖無生。而有二諦。復次。

不能正觀空 鈍根則自害

如不善呪術 不善捉毒蛇

若人鈍根。不善解空法。於空有失而生邪見。如為利捉毒蛇不能善捉反為所害。又如呪術欲有所作不能善成則還自害。鈍根觀空法亦如是。復次。

世尊知是法 甚深微妙相

非鈍根所及 是故不欲說

世尊以法甚深微妙。非鈍根所解。是故不欲說。復次。

汝謂我著空 而為我生過

汝今所說過 於空則無有

汝謂我著空故。為我生過。我所說性空。空亦復空。無如是過。復次。

以有空義故 一切法得成

若無空義者 一切則不成

以有空義故。一切世間出世間法皆悉成就。若無空義。則皆不成就。復次。

汝今自有過 而以迴向我

如人乘馬者 自忘於所乘

汝於有法中有過不能自覺。而於空中見過。如人乘馬而忘其所乘。何以故。

若汝見諸法 決定有性者

即為見諸法 無因亦無緣

汝說諸法有定性。若爾者。則見諸法無因無緣。何以故。若法決定有性。則應不生不滅。如是法何用因緣。若諸法從因緣生則無有性。是故諸法決定有性。則無因緣。若謂諸法決定住自性。是則不然。何以故。

即為破因果 作作者作法

亦復壞一切 萬物之生滅

諸法有定性。則無因果等諸事。如偈說。

眾因緣生法

我說即是無

亦為是假名

亦是中道義

未曾有一法

不從因緣生

是故一切法

無不是空者

眾因緣生法。我說即是空。何以故。眾緣具足和合而物生。是物屬眾因緣故無自性。無自性故空。空亦復空。但為引導眾生故。以假名說。離有無二邊故名為中道。是法無性故不得言有。亦無空故不得言無。若法有性相。則不待眾緣而有。若不待眾緣則無法。是故無有不空法。汝上所說空法有過者。此過今還在汝。何以故。

若一切不空

則無有生滅

如是則無有

四聖諦之法

若一切法各各有性不空者。則無有生滅。無生滅故。則無四聖諦法。何以故。

苦不從緣生

云何當有苦

無常是苦義

定性無無常

苦不從緣生故則無苦。何以故。經說無常是苦義。若苦有定性。云何有無常。以不捨自性故。復次。

若苦有定性 何故從集生
是故無有集 以破空義故

若苦有定性者。則不應更生。先已有故。若爾者。則無集諦。以壞空義故。復次。

苦若有定性 則不應有滅
汝著定性故 即破於滅諦

苦若有定性者。則不應滅。何以故。性則無滅故。復次。

苦若有定性 則無有修道
若道可修習 即無有定性

法若定有。則無有修道。何以故。若法實者則是常。常則不可增益。若道可修。道則無有定性。復次。

若無有苦諦 及無集滅諦
所可滅苦道 竟為何所至

諸法若先定有性。則無苦集滅諦。今滅苦道。竟為至何滅苦處。復次。

若苦定有性 先來所不見
於今云何見 其性不異故

若先凡夫時。不能見苦性。今亦不應見。何以故。不見性定故。復次。

如見苦不然 斷集及證滅

修道及四果 是亦皆不然

如苦諦性先不見者後亦不應見。如是亦不應有斷集證滅修道。何以故。是集性先來不斷。今亦不應斷。性不可斷故。滅先來不證。今亦不應證。先來不證故。道先來不修。今亦不應修。先來不修故。是故四聖諦。見斷證修四種行。皆不應有。四種行無故。四道果亦無。何以故。

是四道果性 先來不可得

諸法性若定 今云何可得

諸法若有定性。四沙門果先來未得。今云何可得。若可得者。性則無定。復次。

若無有四果 則無得向者

以無八聖故 則無有僧寶

無四沙門果故。則無得果向果者。無八賢聖故。則無有僧寶。而經說八賢聖。名為僧寶。復次。

無四聖諦故 亦無有法寶

無法寶僧寶 云何有佛寶

行四聖諦得涅槃法。若無四諦則無法寶。若無二寶云何當有佛寶。汝以如是因緣。說諸法定性。則壞三寶問曰。汝雖破諸法。究竟道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應有。因是道故名為佛。答曰。

汝說則不因 菩提而有佛
亦復不因佛 而有於菩提

汝說諸法有定性者。則不應因菩提有佛。因佛有菩提。是二性常定故。復次。

雖復勤精進 修行菩提道
若先非佛性 不應得成佛

以先無性故。如鐵無金性。雖復種種鍛煉。終不成金。復次。

若諸法不空 無作罪福者
不空何所作 以其性定故

若諸法不空。終無有人作罪福者。何以故。罪福性先已定故。又無作作者故。復次。

汝於罪福中 不生果報者
是則離罪福 而有諸果報

汝於罪福因緣中。皆無果報者。則應離罪福因緣而有果報。何以故。果報不待因出故。問曰。離罪福可無善惡果報。但從罪福有善惡果報。答曰。

若謂從罪福 而生果報者

果從罪福生 云何言不空

若離罪福無善惡果。云何言果不空。若爾離作者則無罪福。汝先說諸法不空。是事不然。復次。

汝破一切法 諸因緣空義

則破於世俗 諸餘所有法

汝若破眾因緣法第一空義者。則破一切世俗法。何以故。

若破於空義 即應無所作

無作而有作 不作名作者

若破空義。則一切果皆無作無因。又不作而作。又一切作者不應有所作。又離作者。應有業有果報有受者。但是事皆不然。是故不應破空。復次。

若有決定性 世間種種相

則不生不滅 常住而不壞

若諸法有定性。則世間種種相。天人畜生萬物。皆應不生

不滅常住不壞。何以故。有實性不可變異故。而現見萬物。各有變異相生滅變易。是故不應有定性。復次。

若無有空者 未得不應得

亦無斷煩惱 亦無苦盡事

若無有空法者。則世間出世間所有功德未得者。皆不應得。亦不應有斷煩惱者。亦無苦盡。何以故。以性定故。

是故經中說 若見因緣法

則為能見佛 見苦集滅道

若人見一切法從眾緣生。是人即能見佛法身。增益智慧。能見四聖諦苦集滅道。見四聖諦得四果滅諸苦惱。是故不應破空義。若破空義則破因緣法。破因緣法。則破三寶。若破三寶。則為自破。

【經文資訊】大正藏第 30 冊 No. 1564 中論